

武汉雕龙医疗数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武汉雕龙医疗数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2017年12月1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发布《武汉雕龙医疗数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17-060），公司股票自2017年12月8日（星期五）开市起暂停股票转让，预计恢复转让时间不晚于2018年3月8日。公司于2018年1月8日和2018年2月6日披露了《武汉雕龙医疗数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2、2018-007）。

因相关事项存在不确定因素，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延期后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8年6月8日。公司已于2018年3月7日披露了《武汉雕龙医疗数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4），并分别于2018年3月14日、2018年3月21日和2018年3月28日披露了《武汉雕龙医疗数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2018-016、2018-017）。

因公司认为其继续按原有方案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条件尚不成熟，雕龙数据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18年3月29日，雕龙数据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2018年4月16日，雕龙数据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在公司办理股票恢复转让过程中，因雕龙数据重大资产重组暂停转让前六个月内存在证券异常转让情况，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需先对公司股票异常转让情况进行核查，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多次延期恢复转让，延期后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8年12月8日，并于2018年6月5日披露了《武汉雕龙医疗数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6）。

2018年8月31日，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字火腿”）与娄底中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禹勃、马贤明、王徽、金涛、王波宇及中钰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钰资本”）等签署了《关于回购中钰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股权之协议》，拟由上述交易对方回购金字火腿持有的51%的中钰资本股权。若本次股权回购获得金字火腿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重大资产出售方案成功实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可能发生变更。因上述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且预计该事项可能对公司股票转让价格产生重大影响，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的相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增加停牌事项，公司股票继续暂停转让，最晚恢复转让日期为2018年12月8日。公司已于2018年9月7日披露了《武汉雕龙医疗数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停牌事项并继续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6）。

鉴于公司挂牌严重影响公司日常业务的运作并加大了经营成本，出于公司业务发展及长期战略规划的需要，经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已于2018年8月3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议案》等，并将上述议案提交2018年9月19日召开的公司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增加停牌事项，公司股票继续暂停转让，最晚恢复转让日期为2018年12月8日。公司已于2018年9月17日披露了《武汉雕龙医疗数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再次增加停牌事项并继续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7）。公司已分别于2018年9月19日、2018年10月10日、2018年10月24日披露了《武汉雕

龙医疗数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2018-078、2018-085、2018-087)。

综上，公司预计股票恢复转让日不晚于2018年12月8日。2018年10月30日，金字火腿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条件的议案》、《关于〈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权回购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议案》等相关议案。金字火腿拟同意由娄底中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禹勃、马贤明、金涛、王波宇、王徽以现金方式回购金字火腿所持中钰资本51%股权，中钰资本也将作为共同回购人，一并承担本次回购义务。本次交易完成后，金字火腿将不再持有中钰资本股权。上述议案尚需提交金字火腿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金字火腿于2018年11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信息。若本次股权回购获得金字火腿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重大资产出售方案成功实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发生变更。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收购相关工作仍在进行中；且公司摘牌事项亦在积极推进中，故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雕龙医疗数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18-088

董事会

2018年11月7日